

证券代码：831255

证券简称：佳和电气

主办券商：民生证券

杭州佳和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6 月 17 日
- 会议召开地点：杭州市滨江区东信大道 69 号中恒大厦 4 幢 8 楼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胡雪钢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24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56,999,510 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6103%。

其中通过网络投票方式参与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6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37,694,713 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4.5513%。

####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 公司在任董事 7 人，列席 7 人；
-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终止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申请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公司综合考虑资本市场变化、企业未来发展战略及自身发展等因素，在与相关各方充分沟通及综合研判后，拟对上市战略进行调整。经公司审慎研究决定，拟终止本次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申请。

具体内容详见于2024年5月31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网站公告的《杭州佳和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终止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申请并撤回申请材料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2）。

###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56,999,51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二) 涉及影响中小股东利益的重大事项，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 序号	议案 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一)	《关于终止 向不特定合 格投资者公	8,430,257	100%	0	0%	0	0%

开发行股票 并在北京证 券交易所上 市申请的议 案》							
--	--	--	--	--	--	--	--

### 三、律师见证情况

- (一) 律师事务所名称：国浩律师（杭州）事务所  
(二) 律师姓名：张丹青、聂海麟  
(三) 结论性意见

杭州佳和电气股份有限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参加本次股东大会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及会议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等事宜，均符合《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表决结果为合法、有效。

### 四、备查文件目录

- (一) 《杭州佳和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二) 《国浩律师（杭州）事务所关于杭州佳和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杭州佳和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6 月 19 日